

##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时间与方式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1）会议时间：2024 年 7 月 2 日上午 10:30

（2）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创新大厦 B 座诚志股份北京管理总部会议室

（3）召开方式：以现场方式召开

（4）董事出席会议情况：应到董事 7 人，实到 7 人

（5）主持人：董事长龙大伟先生

（6）列席人员：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诚志创新参与设立华德诚志氢动能投资基金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一体两翼”的产业链条和产品布局，借助全体基金合伙人的优势，寻找氢能和新材料产业链上下游高成长性项目，为公司的战略发展进行前瞻布局，公司董事会同意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诚志科技创新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志创新”）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设立青岛泊里华德诚志氢动能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华德氢动能基金”）。华德氢动能基金目标总规模不低于 8 亿元，首期规模 2 亿元，同意诚志创新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首期出资人民币 8,000 万元，占比不低于上述首

期规模的 40%，其中，首次出资 400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子公司诚志创新参与设立华德诚志氢动能投资基金暨与专业机构合作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2、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拟投资建设高性能液晶材料产业升级项目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下属控股子公司石家庄诚志永华显示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诚志永华”）根据业务发展需要投资建设高性能液晶材料产业升级项目，项目总投资金额约为3.5亿元。

另，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及石家庄诚志永华的经营管理层代表公司办理用地、项目建设等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以上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 2024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诚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3 日